



關於立法會林倫偉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10 月 27 日第 1098/E806/VI/GPAL/2020 號公函轉來林倫偉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10 月 28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第 2/2020 號法律《電子政務》法律及第 24/2020 號行政法規《電子政務法施行細則》規範了電子證明、數碼化證照，以及身份識別工具等的法律效力，為實現電子證明和數碼化證照，並整合於“一戶通”提供了法律支持。

特區政府正以“一戶通”為基礎，推動電子證明、數碼證照、數碼化接待及電子通知等對外電子服務的優化工作，亦計劃在“一戶通”手機應用程式加入電子卡包功能，逐步實現部門發出證件數碼化，並存於該電子卡包內，方便市民攜帶和使用。

目前，市民關注和常用的服務如“澳門健康碼”、“新冠病毒核酸檢測預約”已整合至“一戶通”，未來特區政府還會持續推動各部門整合更多電子服務，進一步便利市民。

行政公職局局長

高炳坤

2020 年 11 月 10 日